

批核及驗收程序

DEE – 屋宇結構廳	
建築幕牆與窗戶之水密性能現場檢測	文件編號: ARP/DEE/006
	修改號 E
	日期: 2024/03/20
	頁碼: 1 of 2

1 參考規範

參考標準為 American Architectural Manufacturers Association 規程 AAMA 501.2-09。

2 批核程序

- 應提交詳細施工圖則並經設計師批核。
- 應在工地現場或指定地點安裝指定規模的組裝試件。試件應根據已批核圖則及施工方案進行安裝。由根據參考規範對該試件進行水密性能測試以評估建築幕牆或窗戶的性質及施工工藝。

3 驗收程序**3.1 驗收測試前提交文件**

承建單位在申報驗收前，須提交擬驗收區域的下列文件：

- 施工記錄
- 自檢試驗記錄

註：承建單位須在驗收區域的幕牆/窗戶安裝完成後，按 AAMA 501.2 進行 100%自檢，檢查幕牆/窗戶是否存在滲漏現象。檢查工作完成後，承建單位須提交相關的自檢記錄。

3.2 水密性能驗收

測試範圍之選擇應滿足以下條件：

- a) 除另有指定情況，應抽取 10%已自檢的幕牆/窗戶進行水密性測試，測試須由澳門政府認可之實驗室進行。抽樣百分比應根據已安裝建築幕牆或窗戶的數量、周長或面積選取，以數量最大及合適之方式進行。
- b) 測試範圍需為具代表性之試件，並且不應有任何可見之缺陷。
- c) 測試範圍應包括周邊嵌縫，典型疊接，骨架交接。如適用時，應包含最少兩組水平及垂直方向之單元體，且在範圍內含有一個垂直及一個水平方向之構件體（或分縫），如圖。

批核及驗收程序

DEE – 屋宇結構廳	
建築幕牆與窗戶之水密性能現場檢測	文件編號: ARP/DEE/006
	修改號 E
	日期: 2024/03/20
	頁碼: 2 of 2

4 合格準則

- 若在測試期間沒有發現任何滲漏，該幕牆或窗戶之水密性 可視為可以接受。
- 若在測試期間發現滲漏，該幕牆或窗戶之水密性能則視為不可以接受。承建商應查明滲漏之原因並提交糾正及預防措施供相關單位審批。糾正及預防措施需包括滲漏原因分析、不合格報告、施工記錄、自檢記錄及修補後重新測試方案。重新測試方案應包括 **100%**自檢和驗收測試。驗收測試除包括已修補的滲漏位置外，每一滲漏位置需額外選擇兩處等同之範圍進行測試。

註：當在窗戶設計上考慮到雨水或其它來源進入及排出，測試中發現的滲漏應由設計單位檢視及考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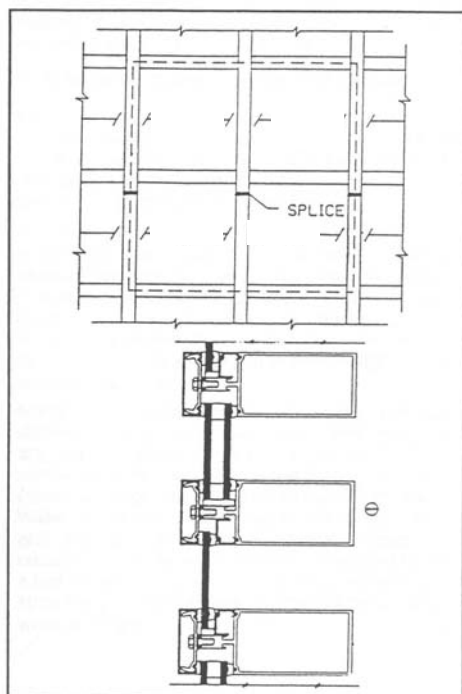


FIGURE 4: CURTAIN WALL